

安全评价报告信息公开表

被评价单位名称	奥的斯电梯制造有限公司
评价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23-12-24 奥的斯电梯制造有限公司安全现状评价报告
项目简介 (含图片)	<p>奥的斯电梯制造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0 年 6 月 4 日，注册地址为浙江省嘉兴市海宁市长安镇(农发区)新二路 7 号，注册资本壹亿元整，法定代表人陈慷。主要从事主要从事自动扶梯的生产、装配工作。</p> <p>奥的斯电梯制造有限公司在生产过程中涉及使用到危险化学品：①产品表面处理层的修补涉及使用到钱师傅(钱锦)自动喷漆、钱师傅热浸锌专用修补漆、钱锦冷镀锌气雾剂、万达修补剂（原子灰）、摩绅冷镀锌气雾剂、奇丽镀铬自喷漆、蒂罗缙牌自动喷漆；②紧固螺纹连接涉及使用到 LOCTITE 263 螺纹锁固剂；③机修过程中对设备维护保养涉及使用到 Linde 高效能链条油、YYQ-4C 除锈润滑剂；④测试中心测试使用到氢氧化钠，设备表面清洁使用到漆特纯-II、无水乙醇。其产品未列入《危险化学品目录》（2015 年版，应急厅函[2022]300 号修改），故该企业属于危险化学品使用企业。根据《危险化学品安全使用许可证实施办法》（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 57 号，2017 年国家安全监管总局令第 89 号修正）、《浙江省危险化学品安全使用许可证实施细则（试行）》（浙安监管危化〔2013〕73 号）文件要求，本项目所属的行业未列入《危险化学品安全使用许可适用行业目录》（2013 年版），且使用危险化学品从事生产的使用量未达到规定数量，因此，不需要领取危险化学品使用许可证。</p> <p>为了认真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使企业在生产运行过程中提高安全管理水平，预防事故的发生，减少财产损失和人员伤亡，使之更好地发挥其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2021 年修订）、《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591 号，第 645 号修订）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奥的斯电梯制造有限公司委托浙江天为安全科技有限公司对其安全现状进行评价。</p>

		 	
		安全评价机构名称	浙江天为安全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组长	贝少华
		技术负责人	相继园
		过程控制负责人	王小梅
		评价报告编制人	贝少华
		报告审核人	胡伟
参与评价工作	安全评价师	贝少华、阮佳、胡小兰、万昌平、卜伟华、刘咏梅	

	注册安全 工程师	贝少华、阮佳、胡小兰、万昌平、刘咏梅
	技术专家	
现场开展 安全评价 工作	人员	贝少华、刘咏梅
	时间	2023 年 12 月至 2024 年 12 月
	主要任务	资料收集、现场检查、编制报告
评价报告提交时间		2024 年 12 月